

文、藝、康、體、福利、教育及治安委員會進展報告

文、藝、康、體、福利、教育及治安委員會（文委會）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舉行 2020 年度第五次會議，會上討論要點如下：

通過事宜

2. 委員通過以下事宜：(a)向財務及行政委員會（財委會）推薦 1 個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新團體的申請資格；(b)向財委會推薦於 2021 年 1 月至 2 月（第四季）舉辦的文藝、康樂及體育和社會服務活動的社區參與計劃撥款申請；(c)建議的文委會 2021 年度會議時間表；(d)參與 2021 年香港花卉展覽「十八區綠化景點推介」展覽；以及 (e)參與第 55 屆工展會十八區團體表演。

部門文件

3. 委員就社會福利署有關購置處所以提供福利服務的文件作出討論。

委員提問

4. 委員就以下事項作出討論：(a)有關郵政局派遞郵件到村屋事宜；(b)重整元朗 72、73 和 74 校網學位；(c)要求檢視民政事務總署臨時庇護中心開放時間與運作；(d)元朗區單車盜竊問題；以及(e)新田軍營操練槍炮嚴重影響居民。主席同意就(a)項續議。

元朗區議會秘書處
2020 年 12 月